

# 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

## 健康照護管理學系學術暨研究發展委員會組織章程

99.06.22 98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 
103.10.07 103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 
104.09.14 第54次行政會議通過  
104.09.22 104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  
105.04.26 104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

- 第1條 為提昇本系學術研究水準及系務中長程發展，並推動本系各項學術活動與規劃各項學術交流活動等有關事務，特設本學系學術暨研究發展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。
- 第2條 本會置委員三至七人，系主任為當然委員，其餘委員由本系專任教師互選之，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之。
- 第3條 本會置召集人一人，由委員互選之，任期一年，連選得連任之。
- 第4條 本會之工作如下：  
一、推動本系之學術活動，籌辦學術講演、學術研討會及學生畢業專題成果發表會事宜。  
二、促進學術合作計畫。  
三、研擬本系未來學術研究與中長程發展方向。  
四、建立並維持國內外學術交流管道。  
五、討論及辦理本系學術活動。  
六、研擬其他學術相關工作事項。
- 第5條 本會開會之決議應有三分之二（含）以上委員出席，以出席委員過二分之一（含）以上同意行之。
- 第6條 本會之決議須經系務會議通過後生效。
- 第7條 本章程經系務會議通過，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